2020 臺南市國際龍舟錦標賽實施辦法

一、宗　　旨：為結合傳統民俗文化與運動推廣，推展全民體育活動，增進國民身心健康，特舉辦本活動。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三、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

四、承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處)

五、協辦單位：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臺南市體育總會划船委員會、鹿耳門天后宮、正統鹿耳門聖母廟、安平開台天后宮、安平觀音亭、臺南市政府交通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臺南市政府水利局、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南市政府衛生局、臺南市政府消防局、臺南市政府工務局、臺南市政府文化局、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臺南市政府民政局、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臺南市市場處、安平區公所、臺南市立建興國中、臺南市立安平國民中學、臺南市安平區安平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平區西門國民小學、臺南市中西區協進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海佃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平區新南國民小學

六、贊助單位：

七、競賽日期：109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二)至 6 月 25 日(星期四)共計 3 天。

八、報名手續：

(一) 一律採網路報名作業方式，請逕至「2020 臺南市國際龍舟錦標賽」網站報名，網址，http://120.116.22.225/dgb/。

(二) 報名日期：109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 5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 5 時，逾期恕不受理。

(三) 報名抽籤：各組超過限額隊伍，訂於 109 年 5 月 28 日下午 2 時，假臺南市體育處 3 樓會議室進行抽籤，各組報名情形公告訂於 109 年 5 月 27 日下午 6 時，如需到場隊伍未派員參加將由大會代為抽籤；未到者對於由大會賽程代抽結果或會議決議事項不得異議。

(四) 請於網路報名的期限內至報名網站填寫相關報名資料(含英文)，報名資料須加註單位，並詳盡填寫個人與單位電話等聯絡方式以及第二聯絡人，並填寫「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未滿 20 歲之選手應另檢附附件法定代理人同意書;另為製發選手證,請必須上傳隊員 3 個月內大頭照片後完成報名，並請於確認報名資料後加蓋單位章，於註冊日期前將報名資料繳交至註冊單位(如註冊辦法說明)；**網路報名資料登錄截止後，一律不接受報名資料增刪或修改，且資料未完備者，視同未完成報名。**

(五) 請各隊於網路報名時依序完成單位基本資料及隊職員基本資料等相關項目填寫，並至網站預約登記練習時間，倘未登記練習時間，為未完成報名作業。

(六) 各隊於報名時一併提供簡介 1 份（組隊特色、歷年成績、單位業務特色等），以 300 字為限，供大會報導用。

九、註冊方式：

(一) 註冊地點：競賽組

1. 單位：臺南市立建興國民中學體育組
2. 地址：700 臺南市中西區府前路一段 239 號

(二) 註冊日期：109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以郵戳為憑)。

(三) 請於網路報名後列印報名表一式二份(一份自留，一份送繳大會)，加蓋單位印信(機關團體請加蓋關防、公司行號請加蓋公司章)後，以掛號方式送交競賽組辦理註冊。參加隊員與本辦法第十三條參加資格不合時，一律不予受理。

十、競賽地點：臺南運河(安億橋至承天橋河段)

十一、比賽距離：300 公尺。

十二、競賽組別：

(一) 大型龍舟賽(爭先賽制)：

1. 公開組：
   (1) 男子組(以 15 隊為限)
   (2) 女子組(以 7 隊為限)

2. 高中(職)組：

(1) 男子組(以 10 隊為限)

(2) 女子組(以 5 隊為限)

3. 國中組：

(1) 男子組(以 6 隊為限)

(2) 女子組(以 6 隊為限)

4. 大專院校組：以 10 隊為限

(二) 小型龍舟賽(奪標賽制)

1. 公開男子組：以 10 隊為限

2. 公開女子組：以 6 隊為限

(三) 公開組去(108)年之冠亞軍為今年之參賽保障名額，列入限額，仍須完成報名作業。

十三、人員資格：

(一)公開組：國內外一般社會人士及國內外機關團體均可組隊參加，組別如下：

1. 男子組：遇隊員人數不足時，可由女性替代，鼓手及舵手性別不限。

2. 女子組：全體隊員須為女性，鼓手不可由男性擔任，舵手性別不限。

(二)高中(職)組：國內外公私立高中(職)在校學生，由其學校組隊報名參加並於報名註冊時一併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如學生證)。(不可跨校)

1. 男子組：遇隊員人數不足時，可由女性替代，鼓手及舵手性別不限。

2. 女子組：全體隊員須為女性，鼓手可由領隊、管理及指導其一擔任，舵手性別不限。

(三)國中組：國內外國中在校學生，由其學校組隊報名參加並於報名註冊時一併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如學生證)。(不可跨校)

1. 男子組：遇隊員人數不足時，可由女性替代，鼓手及舵手性別不限。

2. 女子組：全體隊員須為女性，鼓手可由領隊、管理及指導其一擔任，舵手性別不限。

(四)大專院校組：國內外公私立大專院校學生，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報名參加並於報名註冊時一併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如學生證)。(不可跨校)

十四、人數規定：

(一) 大型龍舟：每隊槳手 18 人、鼓手 1 人，共 19 人，外加 7 人為候補選手得報 26 人(舵手參加隊數不受限制)。

(二) 小型龍舟：每隊槳手 12 人、奪標手 1 人，共 13 人，外加 7 人為候補選手得報 20 人(舵手參加隊數不受限制)。

(三) 各隊應設領隊、指導、管理、隊長各一人；如領隊、指導、管理須下舟參加競賽，須列入選手報名單內，否則不得臨時參加並下舟參賽。

(四) 國、高中學生組之鼓手可由領隊、指導或管理其中一人擔任。

十五、競賽制度：

(一) 大型龍舟及小型龍舟採單敗淘汰賽制；大型龍舟預賽採抽籤分組，各組依計時成績擇優進入決賽，各隊入取名次如下：

序	組別	限額隊數	決賽入取名次		備註
大型龍舟					
1	公開男子組	15 隊	6 名	計時	108 年冠亞軍隊伍為今年參賽保障名額，列入限額
2	公開女子組	7 隊	3 名		
3	高中職男子組	10 隊	6 名		
4	高中職女子組	5 隊	3 名		
5	國中男子組	6 隊	3 名		
6	國中女子組	6 隊	3 名		
7	大專院校組	10 隊	6 名		
小型龍舟					
1	公開男子組	10 隊	5 名	奪標	108 年冠亞軍隊伍為今年參賽保障名額，列入限額
2	公開女子組	6 隊	3 名		
備註：					
1. 各組參加隊數不足 3 隊時，取消該組別競賽。 2. 2019 臺南市龍舟錦標賽公開組冠亞軍成績表如附件。					

(二) 為提升競賽成績水平，大會為保障去(108)年參加之優秀選手年公開組（男子及女子）大小型冠亞軍隊伍為今年之參賽保障名額，但須同組別、隊名相符及人員至少三分之一相符，且應於時間內完成相關手續。

(三) 大會得視隊伍數報名多寡調整競賽制度。

十六、會議：(賽程於抽籤後編定)

(一) 抽籤會議：109 年 6 月 2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於臺南市體育處 3 樓會議室(臺南市南區體育路 10 號)進行抽籤，會議不另行通知，請各隊務必派員參加，倘當日未參加抽籤者由大會代抽，且會後對於由大會代抽之賽程結果或會議決議事項不得有異議。

(二)領隊會議：109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於臺南市體育處 3 樓會議室(臺南市南區體育路 10 號)舉行，會議不另行通知，是日發放練習時間表、秩序冊及選手證，請各隊務必派員出席。另，練習時間表不另寄發。

十七、獎勵：

(一)各組優勝除頒發獎盃一座外，隊職員頒發獎狀一張。另頒發優勝獎勵金，除公開組大型龍舟外、其餘各組獎勵金額均同，獎勵金均需依所得稅法扣繳，獎額分配如下：

單位：新臺幣

隊伍數	錄取名次	獎盃	獎金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第 4 名	第 5 名	第 6 名
3 隊	1 名	1 座	3,000					
4-6 隊	3 名	1 座	6,000	3,000	獎盃 獎狀			
7-10 隊	5 名	1 座	10,000	5,000	3,000	獎盃 獎狀	獎盃 獎狀	
11-14 隊	6 名	1 座	12,000	8,000	5,000	3,000	獎盃 獎狀	獎盃 獎狀
大型公開組 15 隊	6 名	1 座	100,000	50,000	20,000	10,000	獎盃 獎狀	獎盃 獎狀
公開組：未達 15 隊，依獎勵額度表頒發。								

(二)依國稅局規定，在臺國際人士獎金所得需扣繳 20%稅額，另請領取獎金時同時檢附領據與印領清冊(含護照影本、居留證影本)。

十八、賽前練習：

(一)凡報名參加競賽之各隊於賽前均應做適當練習，每隊有 **2** 次賽前練習時間，練習時間為 **109 年 6 月 19 日(星期五)至 6 月 21 日(星期日)止，每日上午 8 時至 12 時，下午 2 時至 6 時**於臺南運河安億橋至承天橋段開放選手練習(請在線上報名時自行填寫 **2** 個練習時段，各時段大型龍舟 8 個名

額，小型龍舟 4 個名額，依報名先後順序排定額滿為止)，倘有其他相關事項，將另行公告於臺南市體育處官網(http://www.sports.tn.edu.tw)。

(二)練習期間下水人數，大型龍舟槳手應有 12 人以上，小型龍舟槳手應有 10 人，如遇單數或人數不足不得下船練習，倘鼓手不克出席亦可下船練習。

十九、保險：

本活動將為參加選手投保每人新臺幣 500 萬元之公共意外險(細節依投保公司之保險契約為準)，惟特別提醒請選手務必在賽前充份訓練，賽前充足睡眠及適當補充能量，下場時需視身體狀況量力而為，切忌勉強，大會雖在會場設有必要之緊急醫療救護，惟對選手本身疾患引起之病症不在承保範圍內，公共意外險只承保因賽程中發生意外所遭受傷害做理賠。另參與本賽事選手若需其他保險(如旅行平安險)，建議自行加保。

註：公共意外險承保範圍：

1. 被保險人因在保險期間內發生下列意外事故所致第三人體傷、死亡或第三人財物損害，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時，本活動公司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

(1) 被保險人或其受僱人；因本次比賽保險單載明之競賽範圍內發生之意外事故。

(2) 被保險人在競賽路線之建築物、通道、機器或其他工作物所發生之意外事故。

2. 特別不保事項：

(1) 個人疾病導致運動傷害。

(2) 因個人體質或因自身心血管所致之症狀，例如休克、心臟症、熱衰竭、中暑、高山症、癲癇、脫水等。

二十、如遇不可抗力之天然災害時，主辦單位有權視狀況宣布停辦或延期舉行，相關資訊將公告於臺南市體育處官網(http://www.sports.tn.edu.tw)等網站，請隨時上網查閱。

二十一、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由大會修正後公布實施。

2020 臺南市國際龍舟錦標賽比賽規則

一、凡參加本龍舟競賽者，均須遵守本規則之各項規定。

二、競賽日期 109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二)至 6 月 25 日(星期四)除因特殊情況，由大會宣布延期舉行外，不受天侯影響（如遇風雨亦照常競賽）。

三、競賽距離：大型及小型龍舟均為 300 公尺。

四、舵手資格：除公開組各隊可自行準備舵手外，其餘各組由大會指定舵手擔任。

五、檢錄處設在起點岸邊，檢查競賽隊員身份；登舟處為起點岸邊。

六、凡參加競賽隊伍，需在比賽前 20 分鐘提交出賽隊員名單及選手證（限報名有案者），於檢錄處等候檢錄，未到者該場次以失敗論；每人限參加同組別一隊（舵手除外）不可跨組報名，惟不得有冒名頂替之情事，如經查覺有冒名頂替事實者，即取消該隊之競賽資格；各隊對比賽隊員資格有疑問者，須在賽前 60 分鐘依規定提出書面申訴，賽後不得提出異議。

七、參加競賽人員應攜帶大會製發之選手證至檢錄處等候點名核驗。

八、檢錄後不得離開檢錄處，否則以棄權論。

九、發令員未鳴槍前不得出發，否則以犯規論，二次犯規者，取消該隊競賽資格。

十、競賽槍響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暫停競賽。

十一、 各隊須依抽定之水道次划行，到達終點時，必須遵照規定航道划至指定地點船，不得阻礙競賽之進行，否則以犯規論，並取消其競賽資格。

十二、 各隊須依指定時間內將各該隊龍舟划至競賽之起點，如延誤比賽時間且遲到時間兩次達 5 分鐘時，以失敗論。

十三、 大型龍舟分道，以起點至終點為止。小型龍舟分道，以起點至終點奪標為止。

十四、 大型龍舟槳手一律採用坐姿划法，違者判取消該隊競賽資格。坐姿姿勢之判定係以槳手划槳時應面向船首，雙腳較臀部距船首為近，且臀部不離開座位為準，是否違規由大會姿勢檢查員判定，小型龍舟划法不限。

十五、 競賽時各隊在比賽槍響前，所持划槳必須離開水面；大型龍舟或小型龍舟

均應遵守此項規定，但舟舵不受此限；第一次犯規時，予以警告，第二次犯規時，即取消該隊競賽資格。

十六、 各隊到達終點時，大型龍舟賽以船頭到達終點先後決定名次；小型龍舟賽以搶得標旗為優勝，惟搶標旗時，不得強奪他隊已搶得之標旗，違者以犯規論，取消其競賽資格。『附註：(1)搶取標旗離開標筒時，即視為已取得標旗論。(2)取得標旗後，搶標者跌入水中，亦以取標旗論。(3)搶標旗時標旗尚未離開旗筒，而被他隊搶取者，以得標旗者為優勝，但不得有粗暴不當之行為，否則以失敗論。(4)兩隊均未搶得標旗時，抽籤決定之。(5)兩隊同時搶取標旗時其時間在五秒鐘以內時，抽籤決定勝敗。』

十七、 競賽時龍舟抵達終點後，應減速回起點，如需大會協助拖船者，於原地靜候。

十八、 每場比賽實際與賽人數，除鼓手、舵手不可缺額外，大型龍舟槳手應有 16 人以上，小型龍舟槳手應有 10 人，如遇單數不得下船參賽，人數不足以失敗論。

十九、 女子隊(除國、高中組)鼓手不可由男性擔任，舵手性別不限；男子隊鼓手可由女性擔任，舵手性別不限。

二十、 比賽時一律採用大會提供之龍舟、划槳、鑼鼓及舵，且應於賽前自行檢查妥當；比賽中如發生故障等問題，應予重新比賽，並不得有異議。

二十一、比賽槍響後若有隊員掉下水，即以該隊失敗論（奪標手於完成奪標後落水除外）。如大會提供之龍舟和舵手等設施發生不可抗力之設施故障，應予重賽，不得異議。

二十二、競賽前後如有違反大會一切規定者，交審判委員會處理，倘有特殊情形發生時，得會同警方處理。

二十三、龍舟偏離航道衝出分道線，進入他道時，以失敗論；但因船隻遇不可抗力情況而偏離水道經裁判判定屬實，並經裁判長判決該場重賽時，該場各隊必須重賽，否則以棄權論。

二十四、為發揚團隊精神、鼓舞競賽熱情，各隊可自組啦啦隊，於比賽時各為各該隊伍加油，其形式不拘，惟不得妨害大會秩序及比賽進行。

二十五、各參賽隊伍應服從下水處管理人員及救生員安全指導，參賽選手含鼓手及奪標手於比賽時應全程穿著救生衣(自檢錄起至比賽結束上岸止)，違者取消該隊競賽資格。

二十六、違背運動精神、不服大會裁決或採取不當抗議行為而影響賽場秩序者，取消競賽資格。

二十七、報名參加者需自行做體格檢查，以適於參加龍舟競賽者為限，而代表每隊申請參加之負責人，需負責確保參加者符合此規定。

二十八、如損壞龍舟上任何設備者，應照價賠償，不得異議。

二十九、對大會裁判之判決如有異議，得於該場比賽後 60 鐘內提出申訴，並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5,000** 元。

三十、　凡參加競賽隊伍，競賽時均須使用大會提供之鑼、鼓，不得使用哨子、鳴笛及任何電子設備(如大聲公、小蜜蜂)，如經發現使用前述器材者，即取消該隊競賽資格。

三十一、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由大會隨修訂公布後實施。

2020 臺南市國際龍舟錦標賽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臺南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本府前，依法告知下列事項：

一、 因辦理 2020 臺南市國際龍舟錦標賽而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類別：姓名及聯絡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E-MAIL，居住地或工作地址)等，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二、 本府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依據本處隱私權保護政策，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三、 本府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四、 除因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本府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五、 本府將於原蒐集資料的特定目的，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六、 您可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就您本身的個人資料向本府申請行使下列事項之權利：

(一)請求製作複製本。(二)請求資料查詢或閱覽。(三)請求資料補充或更正。(四)請求停止資料蒐集、處理或利用。(五)請求資料刪除。倘您因行使上列各項權利致使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本府不負責相關賠償責任。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4 條規定，本府得酌收行政作業之費用。

七、 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不正確，本府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相關業務。

八、 倘本府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其他機關(單位)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將善盡監督之責。

九、 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之要求，且同意本府留存此同意書，俾供日後資料查驗使用。

個人資料之同意使用：

一、 本人已充分瞭解貴府上述告知之各事項。

二、 本人同意貴府於上述事項範圍內蒐集、處理、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目的之提供。

此致 臺南市政府

立同意書人：　　(親自簽名)

法定代理人(未成年)：　　(親自簽名)

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日

2020 臺南市國際龍舟錦標賽未成年選手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監護人(法定代理人)同意未成年(姓名)　　參加 2020 臺南市國際龍舟錦標賽並已瞭解及遵循以下事項：

一、 立同意書人知悉本活動具有潛在風險並屬劇烈競賽之活動，同意未成年參加比賽。

二、 本同意書內容均真實無誤，如有不時假造冒名及任何違法之情事，立同意書人願意承擔一切後果及法律上之責任。

此致　臺南市政府

立同意書人(請簽名蓋章)　　連絡電話

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_____　　_____

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日

備註：連絡電話僅用於緊急連絡之需，建議填列。

2019臺南市龍舟錦標賽公開組冠亞軍成績表

項目	組別	隊伍名稱	名次
小型龍舟	公開女子組	台南二中校友會	1
		台南海事	2
	公開男子組	比奕有限公司	1
		台南高工S	2
大型龍舟	公開女子組	艾德國際	1
		台西鵝肉	2
	公開男子組	台南海事	1
		喬美餐廳	2